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7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长王春生先生主持，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根据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内部公示情况及激励对象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自查结果，公司董事会对《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拟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激励对象总人数仍为136名，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由3,800万份调整为3,796万份。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二次调整）》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审核批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